##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告依据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添盈纯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基金名称			金鹰添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简称			金鹰添盈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金主代码		0033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 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刚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倩倩			
断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刚					
任职日期	2022年1月27	日				
证券从业年限	26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					
过往从业经历	管,2001年5月 主管和副所长 司,现任首席组	至201 ,平安i	5月曾任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年4月曾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部执行总经理。20 家、权益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公司综合研究所高 10年4月加入金属	级研究员、部门	
	基金 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110	金鹰	元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9-30	2015-12-24	
	210009	金鹰	核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11-19	2015-12-24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 及期间	210007	金鹰	技术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20-12-31	-	
	162107	金鷹	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2-01-11	-	
	162107	金鷹	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0-12-29	2022-01-10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 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研	页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	ш					

3 离任基金经理	里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	理姓名	黄倩倩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2年1月27日
转任本公司	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	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说明	的事项	·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添裕纯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金鹰添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鹰添裕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733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金鹰添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刚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倩倩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刚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刚					
任职日期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从业年限	26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					
过往从业经历	1996年7月至2001年5月曾任大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研究所高级研究员和部门主管。2001年5月至2010年4月曾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研究所高级研究员、部门主管和副标长、安证券资产管理部状有总整理。2010年4月加入金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首席经济学家、权益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 及明间	基金 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110	金鷹	元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9-30	2015-12-24	
	210009	金鷹	核心资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11-19	2015-12-24	
	210007	金鹰	技术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2020-12-31	-	
	162107	金鹰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2-01-11	-	
	162107	金鷹	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20-12-29	2022-01-10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 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 会注册/登记	是	是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倩倩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 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 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所

(一)股票简称: 华康医疗

(二)股票代码:301235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0.560.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2.640.00万股

二、风险提示

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 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 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39.30元/股,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 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 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 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39.12元/股,超过幅度为 0.46%。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华康医疗所属行业为 "专业技术服务业(M74)"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专业 技术服务业"(行业分类代码为M74)。本次发行价格39.3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81.56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T-3日)发布的"M74专业技术服务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33.73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0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存在未来发行人 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 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更影响的风险。发行 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77号光谷金融港B4栋8-9层

3、联系人: 谭咏薇 4. 申话:027-87267616

5、传真:027-87267602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保荐代表人:李鹏程, 李东岳 3、联系地址:无锡经济开发区金融一街10号无锡金融中心5层01-06单元

4、电话:0755-23901683

5、传真:0755-82764220

发行人: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27日

####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特別提示: 1.本次回際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接予部分回购注销的限 制性股票为10,342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031%,接予日2017年4月25日,涉及回购注销人员为2 人,回购价格为7.642元/股。 2.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34,315,904股减少至334,305,562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 2.1504年464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还限制性股票记住中国电力公司。17年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注销手续。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键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投养的原之名数的对象。不包因人及因主边提出等职申请市高限,另一名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被公司解除劳动关系而离职,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交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两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10,342股,回购价格为7642平/图

2元/16。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11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1年11月27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自公告之 日起49日内,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择机应的担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学2022]第2110010号)》。

的议案》以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权藏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17年4月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减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藏励对象首次授予限

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6.2017年5月17日,公司已实施并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7、2017年9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激励 才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

伝年息见力。 8.2017年10月9日.公司公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

8,2017年10月9日,公司公告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9,2017年11月17日,公司已实施并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
10,2018年4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1,2018年5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于通过了《关于回购注第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投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2、2018年5月2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 性股票激的计划部分原相性股票的议象》及《关于回购注第2017年限制 性股票激的计划部分原相性股票的议象》及《关于回览注第2017年限制 第6)以案(二)》。并于2018年8月7日前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13、2019年1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规则计划原相发产第一个限售即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 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法

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4、2019年4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

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法籍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微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法籍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放影》及《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投予第二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 15 2019年5月7日 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

15,2019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防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19年7月9日前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16,2019年7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陆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17,2019年12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等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送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非知可以解析。14,2011年12月20日,15,2011年11月20日,15,2011年12月,15,2011年12月20日,15,2011年12月20日,15,2011年12月20日,15,2011年12月20日,15,2

书,独立财务顺问报告。 18.2020年4月25日,公司分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

见书、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19、2020年12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 19、2020年12月30日、公司灯别台升票加盟中本界下公本区中第二周血里本界加入企工,中心建立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或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

20、2021年11月9日,公司分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

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

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东信法律师事务所出展了法律意见书。 21,2021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7年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2,2021年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22,2021年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二、本次回购注销第分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草案)》《2017年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提惠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草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等相关规定,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推出辞职申请而离职,部分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 作被公司解除劳动关系而强职,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三、回购数量、价格及回购资金来源及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一、回购数量、价格及回购资金来源及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一)回购数量、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若权益分 派方案已实施完毕。需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或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回购价量对合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启股本82,09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 2.92354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4.617745股;不送红股。

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025年3436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合榜)。不以公权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1,501.231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施至近利1.50元(合榜)。不以公权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派及现近4.7月1.6月71(音税 )。 个以公财金转增配本: 不还私股。 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 以公司总股本21,482.4107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 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合税).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不送红股。

派发现金红利2.30元(合稅),同时以资本公职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不送红股。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2,223.61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合稅)。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二)回购数量及价格
原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未解锁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2,800股,授予价格为30.26元/股,授予日为2017年4月28日。
(1)首次授予银制性股票回购数量的调整方法

(1) 自众权子映制让股票归购效量的构整方法 ①营本公转增限处、流送股票红利、股份拆卸  $\Omega = 00 \times (1+n) = 2.800股 \times (1+1.4617745) \times (1+0.5) \approx 10.342股$ 其中:00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10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0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2)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派息(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影响) P=PO-V=30.26元-0.2923549元=29.9676451元 其中:PO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

。 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影响)

 $P=P0\div(1+n)=29.9676451元\div(1+1.4617745)≈12.173元$ 其中: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math>P为

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③派息(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影响)  $P = P0 - V = 12.173 \pi - 0.060000 \pi \approx 12.113 \pi$ 

其中:PO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

④派息(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影响)

整后的授予价格。 ⑦派息(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影响)

P=PO-V=7.822元-0.180000元=7.642元经过上述调整,本次原2名激励对象回购价格为7.642元/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0、342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031%。 (三)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所需支付的回购价款合计为79,033.56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

。 (四)本次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2012年1月1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110010号》),截至2022年1月14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4,305,562元,股本为人民币334,305,

562元。 562元。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至中国服务系统已经开启的公司。 22年1月26日完成。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334、315、904股减少至334、305、562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均

数量(股)

77,407,1

可购注销

-10,3

数量(股)

77.396.7

、本次回购注销对么 比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 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23.159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23.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 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渤海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等认申购及定期定额 申购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022年1月27日起,参加以上销售机构的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

通过渤海证券、天风证券和国泰君安网上及其营业部认购、申购、定投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

与渤海证券、天风证券和国泰君安合作销售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均可参与,具体参与基金及各 

优惠活动自2022年1月27日(含1月27日)开始,结束时间以相关销售机构的公告或规定为准

五、重要提示 1.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相关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相关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 理。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相关销售机构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 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渤海证券、天风证券和国泰君安。 有大仇患活动具体争且,再合词都得证券、大风证券和国泰君安。 2、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若由渤海证券、天风证券和国泰君安销售,且届时优惠活动仍然持 续,则该基金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基金产品不适用费率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 募说明书》以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是否开展定期 投资业务以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为准。 4.本次基金认购,申购和定投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 六.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本公司或相关销售机构联系: 1.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批:www.ccbfund.cn 2.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完全经本本工程官第一十新42是写字域1018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https://www.bhzq.com/ 3、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客服电话:95391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国家有女证分成2019 (RCC10)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客服电话:95521/400-8888-666 网址:https://www.gtja.com/ 七.风险提示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 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其《基金合同》、《招募说 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27日

关于建信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 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连续4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建信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建信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ETF

场内简称:有色ETF基金

基金管理人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主代码:516680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2月18日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 小川町町以至並は「川空上は「川戸じゃいっ 根据(基金合同)的建党、(基金合同)を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額持有人数量不満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将自动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格根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 易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 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知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咨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 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27日

#### 建信中证沪港深粤港澳大湾区发展 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 业务的公告

告依据

(1) 根据整值中证产增蒸零港澳大湾区发展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投资人在开放口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 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鉴于2022年1月27日至2022年2月6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期间本基金将 暂停办理申购、赎回业务。自2022年2月7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如遇本基金因其他原因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4).投资者可访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www.ccbfund.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时 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咨询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 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3)、若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港股通交易规则变更或其他实际情况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 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 业务的公告

基金名称	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11006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哲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	哲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1月27日			
	哲停大额转换转人起始日 2022年1月27日				
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的原因 说明	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 A	易方达安源中短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10053	110052		
该分级基金是否哲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人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	LA der / MA Au - L	10,000,000,00	10,000,000,00		

70次至年月27日起新學局不完整。口門即用天然是,第77人是雖立自建刊附近以《下間外 本公司》分從百里2022年月27日起衛學房方法安徽中與信佛教學近等教授發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 不交適立的個研究交適立的個研究機能等。 中期(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下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人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 含),则10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起过1000万元(不含)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 笔累计申购本基金人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或自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医人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 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10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执线400 881 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

####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恢复机构客户申购、转换转入及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 灰复转换转入日 了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022年1月28日起恢复办理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机构客户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

关于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暂停机构客户申购、转换转人及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发布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 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申购、转换转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1年9月29日起暂停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基金合同中关于暂停申购期间发布公告的约定如下:"如果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两周,暂停 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每两周至少重复刊登暂停公告一次。"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

益,本基金继续暂停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机构客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v

#### 易方达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及 大额转换转人业务的公告

易方达中债3-5年国开行信 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 告依据

注: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人,下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2500 元(含)。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或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0万元(2 合),则25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过2500万元(不含)金额的哪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 笔累计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0万元(不含)。或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 金C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2500万元(不含),则对该类基金份额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 基金管理人将逐笔累加至该类基金份额不超过25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该类基金份额其余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获

2022年1月27日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股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120213729号文批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 行人""中信证券"或"公司")向截至本次A股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 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中信证券全体A股股东,按每10股 配15股的比例配售A股股份。本次A股配股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月25日(T+5日)结束。现将发行 经用公生加气

一、小學自行社 本次A股配股以本次A股配股友行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18日(T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公司 A股总股本10,648,448,329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15股的比例向股权登记日全体A股股东配售,共 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1,597,267,240股,均为无限自条件流通股、 中信证券本次A股配股采用网上定价发行方式,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相关系统统计,本次A股配 股公开发行认购情况如下

根据本次A股配股发行公告,本次中信证券A股股东按照每股人民币14.43元的价格,以每10股配售 流通股,采取网上定价方式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 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截至本次A股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18日,T日)收市,中信证券A股股东持股总量为10

截至本次A股配股宏行股权整记日(2022年1月18日,T日)收市,中信证券A股股东特股总量为10,648,448,329股,截至认购缴款结束日(2022年1月25日,T+5日)中信证券A股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1,552,021,645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2,395,672,337.35元。
2. 承诺认购履行情况 截至本次A股配股发行认购缴款结束日(2022年1月25日,T+5日),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履行了其全额认购A股配股的相关承诺,合计全额认购其A股可配股数299,954,362股,占本次A股可配股份总数1,597,267,249股的18.79%。
3. 本次A股配股发行认购缴款结束日(2022年1月25日,T+5日)中信证券A股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1.552,021,645股,占本次可配股份总数1,597,267,249股的97.17%。超过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关于"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视为发行失败的认配率下限,故本次中信证券A股配股发行成功。

4、送达通知 本发行结果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认购获得配售的所有A股股东送达获配的通知。

三、配股除权与上市 本公告刊整当日(2022年1月27日,T+7日)即为中信证券本次A股配股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A 股配股除权曰,A股除权价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定,本次A股配股的获配股份上市时 将另行公告。 四、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 有关本次中信证券A股配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2年1月14日(T-2日)在《上海证券

假)《中国证券报》和《证券的报》上刊餐的《中信证券报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摘要》和《中信证券报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摘要》和《中信证券报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放行公告》,投资者也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http://www.sse.com n)查询《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波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言证券A股股票自2022年1月27日起复牌。 五 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王後锋 联系电话:010-60837385、010-60837386 2.联席怪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字代表上人会互 公司的所持行的《中的工事时间》:"从外证分为以为有政公司法定代表、余韶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78号3楼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65126130,021-65025391 3.联席保荐机构(原席主承销商):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17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21758137 4、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联系人:投行销售总部 联系电话:010-80929028

联系电话:010-80929028 5.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 联系人:销售交易业务总部 联系电话:021-20370806 联系电话:021-20370806 6、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联系人:权益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52523076 7、联席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16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81917430 8、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达 法足代表代: 崔达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1号院3号楼16层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40820

发行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